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楊雅如
電話：038227171分機302、303
傳真：038235531
電子信箱：yar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0152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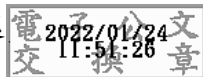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編製之「人事行政法制作業錦囊」，因考量目前網路環境下之使用效益，自本次111年改版後不再編印紙本，改以線上提供電子檔方式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1月17日總處法字第111950000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作業錦囊電子檔已置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/政府資訊公開專區/出版品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informationlist?uid=124>）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1/01/24



1110000387